

聖十字若望 在《靈歌》¹中的靈修歷程

Francisco Javier Sancho Fermín, OCD 著；蔣範華譯

一、序言

首先，我願向所有促成此次研討會的人士表達深刻而真摯的謝意。然而在激情洋溢的同時，我們體會到這幾天的參與是任重而道遠。因為此次研討會的主題，集中於教會靈修生活的兩位大師身上，它開啟了教會新福傳宏偉計畫的交談、相遇與合作的視野。這份努力是屬於我們大家的，就如最近幾任的教宗所強調的，我們須要常回到與耶穌基督相遇的原始及常新的經驗。教宗本篤十六世說：「唯有被天主所觸動的人，才能將天主帶給世界」。依納爵與十字若望，藉著他們自身與主深刻的個人經驗，以及他們在帶領人與天主有活潑及個人的相遇上，所下的真工夫，絕對可以助我們一臂之力，幫助我們滿全這宏偉的計畫及渴望。

當我們談到聖十字若望時，我們同時說的是一個人、一位

¹ 編者註：本書以下簡稱「靈」，首字英文 B 代表 B 版本，第一個數字代表詩節，第二個數字代表編號。部分引文由譯者重譯。

密契家和一位詩人。西語的文壇上，不僅尊奉他為詩人的主保：他的詩，特別是「靈歌」，被譽為有史以來最優美和卓越的愛情詩。這所有的方方面面，不僅界定了十字若望這個人，並且也大大豐盈了人類靈修之路的草圖。

二、作者，聖十字若望

十字若望很可能是在 1542 年生於亞味拉 (Ávila) 一個名叫馮迪維洛斯 (Fontiveros) 的小村莊。他出生後不久，父親就過世了，家庭因此陷入困境。他的母親由於在一個小村莊中謀生不易，為了另謀生計，得遷移到其他地方。他們先遷到阿瑞瓦咯 (Arévalo)，一個相當繁華的村子，聖依納爵也曾經在那裡待過：後來遷到梅迪納 (Medina del Campo)。梅迪納在那時是卡斯提亞 (Castilla) 省最主要的貿易中心之一。

十字若望一直生活在相當貧困的環境下，自小就得靠乞討或在梅迪納的某些醫院打工，幫忙維持家計。但由於他是一個聰明的男孩，因此靠著恩人們的捐助，他得以在梅迪納的耶穌會學校就讀。在此景況下，他加爾默羅會的聖召之所以萌芽，可能是因為受到瑪利亞靈修的吸引。

他一加入了加爾默羅會，就被派到薩拉曼卡 (Salamanca) 讀書，準備晉鐸。當他回到梅迪納之後，因為願尋求一個更刻苦的生活，陷入了聖召危機。1567 年，在加爾杜哈 (Cartuja)，他遇見了大德蘭，當時他年僅廿五歲。

從這時起，大德蘭說服他加入改革。一年後，在杜魯耶洛

(Duruelo) 的村莊裡，他開始了加爾默羅赤足會會士的改革。從此，他的生活及過程與大德蘭有了密不可分的關係，特別是自 1571 年開始，當大德蘭被任命為亞味拉降孕隱修院的院長時，請求他擔任隱修院的神師。

當他在降孕隱修院擔任神師的期間，他的同會弟兄為了重挫他改革的銳氣，將他囚禁在獄中。然而，監獄卻成為喚醒他成為詩人及密契家宏偉聖召的開始之處。

聖人在監獄被關了九個月之後，成功越獄。從此，他遠離了家鄉卡斯提亞，主要在西班牙南部安達盧西亞 (Andalucia) 一帶發展。在那裡，他曾擔任過一些培育和行政的責任，並開展了非常廣泛的使徒工作，特別是做修道人與平信徒的神師。

在他生命最後的幾年，他回到瑟枸威亞 (Segovia)；在那裡，他曾幫忙蓋建修院。他生命的最後幾個月，重新被派回安達盧西亞。1591 年 12 月 14 日在烏貝達 (Úbeda) 蒙主恩召。

三、聖十字若望，一位靈修作家

十字若望一生中，在牧民方面最關注的事之一，就是助人發現生命的真義及滿盈；對他而言，就是在愛中與主的合一。實際上，在他所有工作及生活過的地方，不論神父、修女、平信徒，還有社會不同階級的人士，都會找他做靈修陪伴。許多人體驗到，原來在靈性道路上，是可以探究並深化的，這個需要令他們懇求十字若望用筆寫下在這條路上所需的種種。由此，聖人嘗試用初萌的散文作品，繼續和擴大靈修陪伴的工作。

我們當然都知道十字若望喜歡寫作，特別是寫詩。因此，他被尊為西班牙語系詩人的主保，是實至名歸的。十字若望之所以寫詩，是出自他的密契經驗，他對天主深刻的愛的經驗。這些詩，也逐漸支援他發展其道理。這是他所有著作中，最獨具的特色之一。

四、《靈歌》這部書

聖人所做的詮釋，是源自一首詩：詩是這些著作的經驗與理論基礎，因為詩的寫作無論在時間或意圖上，都早於詮釋文本。不論《攀登加爾默羅山》和《黑夜》這兩本書，或是《愛的活焰》及《靈歌》，都是如此。詩一般都源自聖人的個人密契經驗。唯有從那時起，聖人因受人之託，才對這些詩作詮釋，勾畫出靈修之路的不同階段與整個過程。他的文學風格，令人想起教父們的聖經詮釋，只是十字若望的支撐點，是他自己的詩作罷了。

再者，《靈歌》誕生在聖人生命中饒具意義的歷史性時刻，是理解他所有作品的廣度及深度的基本關鍵。它是一首描述一個人愛戀主，深至肺腑的詩歌。一個在痛苦和孤獨中的人，因為體會到愛情的親臨，所有的痛苦因而都相對化了，甚至孤獨也因此充滿意義且達到圓滿。

前面提過，1577年底，一些加爾默羅會會士因為不接受、也不看好由大德蘭發起，而由十字若望協助在男修會內植根的修會革新，拘捕了十字若望。長達九個月的時間，聖人被拘禁

在一間僅可容身，甚至無法躺臥的陋室裡。他在那裡被完全地隔離，身心靈皆受到摧殘，甚至被剝奪了舉行感恩祭的可能。

然而，聖人在托萊多（Toledo）監獄所承受的可怕孤寂和囚禁，逐漸滋長了他一心對主的全然奉獻。在這種交付中，產生了一個深刻的愛情故事，是一種超越本性的愛，達到密契生活的寬廣高深。它是一個不能不說，但也無可言喻的經驗：超越一切概念，是一種難以形容的經驗。十字若望在他的內心，為能以柔軟的方式表達出這經驗，於是迫不及待地將它唱出來。靈歌大部分的詩句，就這樣譜成的。

這首詩的讀者若不認識這段歷史，就不會想到他所呈現如此豐富的愛情經驗的圖像，其實，是在這樣的逆境下誕生的。

慢慢地，聖人藉著牧民的服事，親自讓人認識這些詩歌。衆人都對它們驚豔不已，但卻不明白其間所包含的深意。很可能因為靈歌這首詩的詮釋，都是來自針對這個或那個詩節，或這個或那個段落所做零散的口頭或書面的詮釋。沒有人確切知道，聖人究竟什麼時候，將所有這些各自孤立的註釋統一起來的；也不知道他什麼時候開始寫註釋，是否斷斷續續或是一氣呵成的。唯一可肯定的是，1584年，當他在Granada時，聖人親筆在結論中寫到，他是應Ana de Jesús修女的要求而寫的。我們知道，聖人以兩種不同的版本寫了這部著作。最後的一部，被稱為B抄本或哈恩（Jaen）抄本，是由於聖人渴望賦予靈修之路一個更完整並具教育意義的特質。他仍企圖將詩節及其發展，以較邏輯與具一貫性的方式重新排序，試著列出所有靈修

生活的過程，並有興趣邁向此路的最根本部分。

五、「靈歌」是一條邁向圓滿的道路

十字若望開始詮釋這首詩時，是以一個過來人的身分寫的。意即：他已走完了一條路，並知道由天主的目光發現自我的整個冒險的涵義。他也很意識到，即使在基督徒氣氛中，靈性生活上也存在著「普遍性的無知」，於是便迫不及待地願填滿這個空缺。

這部書開宗明義，就向我們展示了它的限度和目標：特別是對靈修之路的過程的啓迪；但也不忘強調，一旦踏上密契經驗的路，很多東西是不容易解釋的。

至於聖人在這部書中所用的方法：原則上，他試著適應靈修生活傳統的視野，將它分為三個階段：初學期、進階期和成全期。然而，聖人自己在他解釋的進程中，意識到天主可以讓一個人超越各種類型和方法來經驗祂，因為任何類型與方法均不足以表達不可言喻的經驗，及天主奧秘的博大精深。

十字若望身為《靈歌》這部書的作者，願強調人與天主相遇的經驗的根本，是在愛中建基並鍛煉的邂逅。

因此，方法將受制於高他一等的範疇，就是愛的關係。如果我們仔細想想，就會覺得很合乎邏輯了：因為愛情的關係，包括人類任何愛的關係，本身就各有千秋，取決於處於這關係中的當事人。愛情不是靠方法可以學到的東西，它是一種體驗，由內在轉化人。

的確，聖人在這部書裡，有很多基準、建議及對辯識的邀請……等，雖未經規劃，但卻一路伴隨與主交往的過程中的各個階段。它既不是克己的過程，也不是密契的過程；它只不過是一個常從發現自己被主所愛的這個意識，出發的後果罷了。

當然，我們無法在此逐字逐句地跟隨「靈歌」所有的過程；但我的確希望，我們可以將目光集中於此人為了跟他的主在一起，在愛戀與成長過程中，這一佔舉足輕重之分量的事實上。為十字若望，這種愛——尋尋覓覓及邂逅的關係——才是轉化人的真正力量。因此對他而言，靈修歷程是一個過程：同時也是一個「基督化」、「人性化」的過程。

實際上，聖人在「靈歌」這首詩裡，是以人（新娘）與她的丈夫基督（新郎）之間的對話形式呈現的。在這個對話裡，他讓「受造物」和「創造」扮演一個小要角。

六、以愛為關鍵的過程

從這意義上看，這位亞味拉的密契家為我們勾勒出來的道路或過程，就其底蘊而言，其實是非常容易理解，並憑直覺就可以知道的。因為它所呈現的，就是人生的歷程。在這方面，密契家們所依循的動力，是相當接近天主在救恩史中，對祂子民的教導方式，這尤其反映在《雅歌》和以色列先知們的經驗中。而它與福音的動力，更是不謀而合，就像《若望福音》所揭示的，耶穌在愛內與天主結合的過程，或是邀請我們「在暗中」向天父祈禱「我們的天父」……。這份邀請，是以愛為關

鍵的關係。

就像我們已說過的，十字若望的這部著作是出自愛情的經驗，他的詮釋會幫助我們，允許自己被所經驗到的天主卓絕的愛所燃燒及感染。當我們將某些指南奉為圭臬時，我們會意識到自己是主所心儀的。在祂內，我們能學習愛祂及愛兄弟姐妹。而這就是義無反顧地直搗基督徒生活根本，就是福音。

聖人在整部著作的背景中，有一個很明確的信念：天主無論在他個人內在或外在的生命中，所給予的真正活力就是愛：愛定義天主的所是及其作為。聖十字若望在〈戀情〉(los Romances)這首詩中，設想聖三整個的生命、創造和救贖，都是天主在自己內，也是為了與所有的受造物同在的愛的計畫。這就重申了聖奧斯定曾經確認的：我們認識天主聖三的唯一途徑，就是愛：或者如《若望福音》所說的：「誰愛，就認識天主」。

我們現在便設法撮要指出全部靈修過程中最主要的因素：其中，十字若望要我們特別注意靈修陪伴的過程。

(一) 出發點：意識到自己的聖召 (靈 B1)

聖人的開場白是很奇妙的：「是表述新郎基督與妻子之間的情歌」：「靈魂意識到他必須做的……」(靈 B1.1)。十字若望向我們肯定：爲了上路，有一件非做不可的事，就是面對現實，自己本身的現實(不可能在愛天主的同時，不注意到人的客觀現實)。隨即，他立刻具體地說出我們必須學習覺悟到的事：「看到生命的短暫，永生之路的狹窄，義人勉強得救，世物虛幻不實，萬物都

有終結及匱乏，就像付諸東流的水，無法確定的歲月的時限，來世生命嚴厲的審判……」。

是一個對自我認識的邀請：發現自己是誰、其限度與貧乏、唯有承認生命是一個獲贈的禮品，才能公平地評價天主。唯有如此，方可開始追尋靈修之路。一個人花多大的力量去發現他存有的真相，也會用多大的力量去衝刺，尋找他心儀的那位。聖人繼續說：「由另一方面知道，我們所虧欠主的，是一筆龐大的債務：因為我們只是為了祂而被造的，……而祂付出自己，將我們贖回……於是，一個人開始認識到自己是被天主用如此獨特的方式愛著」。

任何人一旦經驗到自身的限度，並承認他的生命是上主的恩賜，必然會不惜一切代價冒險尋求祂。由於十字若望早就知道，天主是唯一真正的美善，所以在詩作的第一節就吶喊：「親愛的，你隱身何處，竟留下我獨自呻吟？」

當一個人對自己的存有有了某些認識，不怕面對自己的拙劣時，也將設法認識自己的內心：在那裡，他會遇見主。尋覓是內在化的必經之路，因為「天主隱藏在人靈內」(靈 B1.6B)。其臨在，不在我們的本質之外，因為是祂締造了我們的實有，若非如此，人就不是人了。在這個意義上，聖人的肯定是確鑿有力的：「看！你所有的幸福及希望是如此接近你，就在你內，或者更好說，沒有祂，你不能存在」(靈 B1.7)。

在自己的內心發現天主，還意味著發現神的偉大在於祂永不缺席：即使是人的罪，也不令祂缺席。當人知道天主始終臨

在時，會滿心喜悅，即使人靈有時會感覺不到祂的臨在。此時閃過腦際的，是教宗方濟各所做的肯定：對他來說，真正的信理，就是天主的愛。這愛最終成為耶穌基督福音真正和主要的好消息。我們受邀有意識地活出這一切：知道我們是被愛的，被天主「愛和實踐慈憫」的眼神所注視。這是道路的起點。

當人意識到自己的現實及他所收到的巨大財富時，會不惜冒險犯難，贏取這個寶物，就是天主在他內心的臨在。這並非一條易路，但如果一個人願被引導，就能夠實現：「在信德與愛德中，不希望也不喜歡被世物所滿足，只理解所應該知道的，不逾矩。愛德與信德是盲人的兩個引導者，引導你到你所不認識的地方，主就躲藏在那裡」（參靈 B1.11）。這追尋，是由人對天主奧秘的直覺出發，但並非就此止步：相反，他還衝向贏取尚待揭露的部分。

但最終，唯有當人發現天主就是愛他的那位時，追尋的張力才能達到飽和。這愛，點燃並引爆了人盼能贏取所心愛的那位的切望。起步時，會飽嘗天主臨在與缺席之間的跌宕起伏。祂的臨在激勵人，其缺席則淨化人。天主不能被佔有。祂將自己當成禮物、奉獻一己；而人，則應自由地回應這份愛（參靈 B1.14~15）。

人意識到天主的親近：「即使人靈身陷大罪，天主在人靈內永不缺席，何況她正處於恩寵中。而祂的不缺席，會令人靈感到心滿意足」（靈 B1.8）。人一旦意識到這個事實，儘管在黑暗中，歷經黑夜，仍能使他義無反顧地追尋信德。

當人開始尋覓天主時，是在愛情中的一大探險。人會逐漸體驗到他不是孤獨的，而他的生命將會不斷地變化：每一次，他會愈加認識自己。天主已觸動了他的生命及內心，他已不能懷疑天主是否僅僅是閃爍及照亮他內心的一種幻覺而已。

(二) 一條要求人投入的路

第一句詩之後的詩句，開始不斷勾畫出這些尋覓天主的第一輪腳步，逐漸轉化成人生命中的核心價值。生命中真正重要的價值一旦被意識到，就會轉化成推動過程的引擎。如此，尋覓始於我們唾手可得的各種中介、創造……，但一切都集中於路途中唯一真正的師傅，就是聖言。在祂內，我們默觀我們的原始肖像（靈 B5）。

在起步時，內心深處會有不滿足感。而所有這些因素，會在每個人生活中，不斷被消化及整合，使人不放棄尋覓的張力。

接下來的一步，引人高呼：「你為什麼沒有治癒這顆受傷的心？」「愛的那位已不再擁有祂自己的心，因為祂已經將它給了祂所心愛的了」（靈 B9.2）。因此，人將在愛中成長，並在修德之道上發生質的變化。由於人體驗到準備好去尋覓天主，天主會親自在黑暗中引導²。這就像戀愛中的人所體驗的渴望一樣。

他開始感到更加與主契合。這種初萌的結合，令人發現如

² 十字若望在《靈歌》第 6~13 節詩裡，提及靈性生活的一個新階段：「當人靈愈認識天主時，他見天主的渴望與見不到祂時的遺憾也愈強」（靈 B6.2）。

何與主結合，他的黑暗也將被照亮。他非但不會丟失他的個性，連其人性也開始被新的方式所照亮³。

(三) 學習發現愛是天主無償的恩賜

在第 13 詩節中，十字若望首次談及靈魂的新郎，並用「歸來吧，鴿子」這樣的話語，將其引入密契生活，讓靈魂與祂訂親。聖人直到第 21 詩節都在談神婚。

在愛情的關係中，現在有了一個向人表露自我、將人擁入懷中的「你」，經轉化，使他意識到天主正以一種非常個人的、獨一無二和特殊的方式愛著他。一個透過基督一天主子一所實現的婚姻⁴。

在這個階段，由於天主的愛，人真正開始成熟和成長。信仰開始成為真正的信仰，就像教宗本篤十六所強調的，信仰不是由於某些原則或法律，而是由一個人與一位有位格的天主產生的。它轉化為信任，同時強而有力地表露出路途上的進步，全然有賴於天主絕對而無代價的恩賜。天主從未放棄過愛人⁵。

³ 不再畏懼天主，因為「愛就不怕死」（靈 B11.10）。以前求祂「發現你的臨在」，現在「能在祂神聖性及美善的存有中發現並看見祂所顯示的」（靈 B11.4），因為「愛使靈魂健康」（靈 B11.11）。

⁴ 「表示崇高境界與愛的結合。這是經過許多的靈性操練後，通常靈魂被天主安置的境界，就是與天主子——聖言——結合的神婚」（靈 B14~15.2）。光明逐漸贏得人內心黑暗的空間，使人「找到真正的寧靜及神性之光，盡情品嘗天主的智慧，即在受造物與祂的化工之間閃耀的和諧」（靈 B14~15.4）。

⁵ 這種愛不是憑靠自己的力量可以得到的。秘訣在於：不論是接納或

(四) 圓滿：心懷天主無代價賞賜的愛度生

從 22 詩節開始，靈修路上邁出了新的一步：新郎，再次對靈魂說話，而後者已轉化為祂的新娘，因此出現這樣的詩句：「新娘已進入殷切渴慕的宜人的花園……」。這就是神婚⁶！

從現在開始，要開始成就這婚姻，直到圓滿的程度：「因為是在愛人內完全的轉化，在其中，雙方都對彼此交付，使彼此完全擁有對方，使愛情的結合達到某種極致。靈魂因而成為神聖的，在今生盡可能藉分享而成為天主」（靈 B22.3）。人的「神聖化」將成定局。一方面，已達到了對自己及世界真正的自由；另一方面，卻不以已走到這一步而知足。他願繼續前進，在深入使他生命與存在圓滿並饒具意義的愛中，越行越健。

圍繞在人與天主神婚的結合中，周圍的成全也不斷地進一步澄清和加強，組成的因素會不斷更加明確和為之振奮。當人意識到他是完全自由時，與主的共融也就更加鞏固，進而更新他對心上人甘心情願的交付：不為自己做任何保留，就如心上人曾為他做過的一樣（靈 B27.3）。神婚使兩位戀人彼此成為對方

回應，都要靠這份無償的愛。由此，萌生了在靈性上是自由的「新人」，因為他不再為利益所動。他的生命不再是自私地尋求一己的救援或完美主義，反而開始成為給主和他人的禮物。

⁶ 「新郎極其渴望從感性和魔鬼的掌握中，釋放並贖回祂的新娘。祂好像善牧，走遍許多迂迴道路，終於尋回丟失的羊，歡喜地將牠放在肩上（路十五 5）……這位鍾情的牧人及靈魂的新郎歡心喜樂，欣然得見如此美妙的事。肩上背負著被贏回及成全的靈魂，在所渴望的相聚及結合中，雙手擁護靈魂」（靈 B22.1）。

完全的恩典（靈 B27.6）。

這份毫無保留的恩典或獻身，將人之所是及人的所做所為絕對化了。人對豐功偉業已感覺索然無味，也不將它們當做獻身的目標。現在，唯一重要的就是愛：唯有愛賦予一切世務價值，並高舉人。人可以以天主的愛去愛人了（靈 B28.1）。

從此刻開始，他所做的一切，都是為了愛，不僅完成、更引我們愛戀天主的事。愛是其存在的唯一理由（靈 B28.8）。他全部的生命及他的關注，都包含在愛內。無論是活動或默觀生活，他知道「只有一件事是必須的」（靈 B29.1）。任何工作，如果是為了愛而實現的，無論多小，都會比其他任何不出於愛的豐功偉業對教會更有利（靈 B29.2.3B）。這裡，他對行動與默觀之間內在的疑惑與爭戰做出了裁決：是愛，愛的能力超越一切世物的價值。

對十字若望而言，這就是人的生命存在的理由及最終的意義：「我們被造，就是為了愛，這個目的」（靈 B29.3）。

然而，這條道路並沒有就此結束，仍然繼續著：愛繼續轉化人整個的現實，並充滿光明，直到最後，情人與人在光明中「不分你我」。面對情人對他所展露的這份無限量的愛，現在就等待人的回應，因此他說：「承諾做祂的新娘」（靈 B27），因為「她已將一切交給了主，就如主也將自己自由地交給了她一樣」（靈 B27.6）。「靈魂已達到除了愛，其他一無所知的這種狀態……，因為當一個靈魂愛得愈多，也就愛得更完美。由此，這靈魂已是完美的了，所有都是愛，可以這麼說，他的一舉一

動都是愛，他所有的心力和靈魂的一切，都為愛服務……」（靈 B27.8）。

事實上，愛逐漸成為整個靈性過程中，辨識的重大標準：將對近人的愛，轉化成愛主的指標。

（五）渴望得享與天主同樣的生命

雖然成長的動力仍然生生不息，但我們已在過程中的最後階段。所有籠罩人的黑暗都已消失。但人依然維持他的身分和限度，他本性的條件繼續存在。

從詩節 36 起，十字若望使我們了解：人類已達到的這奇妙的轉化及與天主的結合，但這並非是完全確定的。是的，人雖然已達到了在塵世可以達到的最高境界，但愛渴望更多，直到達到完全的極致。

確實，愛情本身要求一個確定的結局：

「靈魂強烈渴望有與天主相等的愛……，因為情人除非自己意識到他能愛天主，像天主愛他一樣，否則他是不可能滿足的。由於靈魂看到，在今生，藉著她在主內的神化，即使她的愛是極大的，仍不能和天主對她的完美愛情並駕齊驅，因此渴望清晰的榮福神化，在此榮福中，將達到這平等。」（靈 B38.3）

在某種意義上，所有邁向在愛中與主結合的過程，不論在本性或超性上，都是人在心中熱望的聖召：唯有在最後這個階

段，兩位戀人雖然各自保有其身分，但在愛中沒有區別⁷，變成「一樣」的了。

對至高成全的高度渴望，非但不會使人遠離現實，反而自然生出對其他生靈的關懷。那時，人會意識到天主其實提供了許多神益，而人又如何由於自己的罪過或無知，不去尋求它們。於是，在看到自己浸淫在天主愛內的同時，也向一切受造物敞開心扉。由於天主之愛，人因而滿懷使徒的渴望，為使衆生都認識天主願提供給所有及個別受造物的愛情，是何其偉大（靈 B39.7）。

這是所有天主兒女蒙召的目的。十字若望不厭其煩地再三重複說：「因為這是在天主聖三位格內，心力、智慧和愛的被轉化，這就是靈魂和天主相似之處。為此，祂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，使人相似祂（創一26）」（靈 B39.4）：總之，人設法實現其受造的目的：就是銘刻在他的存有內、最內在和崇高的聖召，即主的兒女的尊嚴；「人的一個思想，就比整個世界更有價值，因此只有天主可以配得上他」（靈修勸言 1.35）。

⁷ 人將所有限制他可以無限量地去愛的阻礙都拿走了。人在默觀中對悅聖三，在祂內，沉浸於愛的火焰中，並被它轉化：「這氣是一種能力，靈魂說是天主在與聖神溝通時賜予她的。聖神藉著神聖的噓氣，將靈魂提升到極高的境界，並賜予她訊息及能力。使之能在天主內噓氣，就像父在子內、子在父內的愛的噓氣，此即聖神本身。在此轉化中，聖神在聖父和聖子內向靈魂噓氣，使靈魂與祂結合。因為如果靈魂沒有在至聖聖三的三位內受到啓示，及聖三向他顯現到某一個程度，就不會有真正及完全的轉化」（靈 B39.3）。

在這個意義上，十字若望假設我們可指出福音的真義：蒙召成為天主的兒女，在「聖神與真理」內與主相通：在聖子內，我們已收到了新的條件：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，而稱你們為朋友」。

結語：依納爵的《神操》與十字若望的《靈歌》

當然，《神操》與《靈歌》這兩部作品，無論是進行的方式、近程的目標、方法和風格，都有相當不同的觀點。

但除此之外，我認為這兩位聖人是焦不離孟、孟不離焦的完美共生體：他們都渴望引導人與主相遇。兩位觀點各異，但彼此互補。依納爵在乎用井然有序的過程進行，十字若望則有興趣引領人直攻靈性生命的根本。

除了差異之外，我認為兩者也都提供了一個足夠寬廣和全面的願景，幫助我們圓滿地實現天主子女的身份。所以我力主在接納這些大師時，不要著眼於他們的不同，而是注意這些大師如何教導我們由互補的角度活出天主的恩賜，因此，所有的靈修教誨都是必要的。

附：《靈歌》中的靈修之路——個人閱讀指南

一、出發點：意識到自己的聖召（靈 B1）

（一）自我認識及認識天主：內在化的道路

（二）發現天主是脩人

二、開始邁向圓滿的道路（靈 B2~5）

（一）透過中介（靈 B2）

（二）人須對他自己的路負責（靈 B3）

(三) 受造物是媒介（靈 B4）

(四) 與原始的圖像—聖言相遇（靈 CB5）

三、必須對祂有所承諾（靈 B6~12）

(一) 愛人是絕對的唯一（靈 B6）

(二) 在別人的經歷裡認識祂（靈 B7）

(三) 渴望自由為了去愛（靈 B8）

(四) 悲歎及原因（靈 B9）

(五) 在自己內遇見主（靈 B11~12）

四、唯有天主能引領人進入其內心（靈 B13~21）

(一) 路徑就是愛（靈 CB13）

(二) 天主在人的內心通傳自己（靈 CB14~15）

(三) 人性及靈性的成熟（靈 CB16）

(四) 只信任天主（靈 CB17~18）

(五) 準備基督化（靈 CB19）

(六) 新人：靈性及自由的人（靈 B20~21）

五、人性及靈性的圓滿（靈 B22~36）

(一) 基督的化工（靈 B22~23）

(二) 結合的果實（靈 B24~25）

(三) 由天主的經驗去生活（靈 B26~29）

(四) 由結合到共融（靈 B30~33）

(五) 到達這裡的必要性（靈 B34~35）

六、在愛中的轉化：完全的圓滿（靈 B36~40）

(一) 轉化為了基督化（靈 B36~37）

(二) 轉化為了神化（靈 B38~40）